

证券代码：872330

证券简称：思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梅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程文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范文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晶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林海，男，1976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99 年

7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杭州新利软件有限公司，职务技术主管、项目经理。2009年7月至2017年6月就职于杭州思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任研发中心经理。2017年6月至今就职于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研发中心总监兼监事会主席。

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7月2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蒋晓莉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曹勤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2020年7月28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金盈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8月21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金盈，女，1988年7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0年5月至2017年6月就职于杭州思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行政专员。2017年6月至今就职于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综合主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、第一届监事会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杭州思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8 日